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上午在南平市工业路 102 号公司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云孝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以专人递送、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参加会议董事 11 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11 名。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首先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提交的《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然后以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2021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并通过《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可参阅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的“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审议并通过《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 2021 总体经营情况为：公司营业收入 1,122,474.68 万元，公司利润总额为人民币 24,005.12 万元，税后净利润人民币 18,496.02 万元，每股净资产为人民币 2.55 元，每股收益为人民币 0.24 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并通过《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1 年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5、审议并通过《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度母公司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可供分配净利润为人民币 139,051,296.81 元，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计人民币 13,905,129.67 元，2021 年度可供分配的净利润为 125,146,167.14 元，加上 2020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186,764,961.34 元，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311,911,128.48 元。

根据《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分红规定，确保股东稳定合理回报，结合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

需要及公司未来发展状况，公司拟定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份总数 656,667,000 股为基数，以公司未分配利润向公司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4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91,933,38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并通过《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7、审议并通过《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8、审议并通过《关于拟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拟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

计机构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9、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下半年及 2023 年上半年向金融机构融资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含下属子公司）2022 年下半年及 2022 年上半年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最高融资需求额人民币 380,000 万元整（不含融资保证金和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业务的融资金额，以下简称“融资总额”）。

在上述融资总额内，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办理的融资业务（包括申请授信额度、最高额融资额度、短期贷款、中长期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银行保函、信用证、短期融资券、融资租赁等业务）将实行总余额控制，即在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以下简称“有效期”）的任何时点，公司及子公司向所有金融机构申请办理的融资业务（不含已履行完毕或结清的融资业务）总余额将不超过上述融资总额（含本数）。在上述有效期内且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办理融资业务的融资余额不超过上述融资总额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可连续、循环的向金融机构申请办理融资业务。

对符合前述条件的任何一笔融资业务（不论笔数和各笔金额，也不论单笔业务的履行期限是否超过上述有效期），公司提议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李云孝先生全权负责审批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具体融资业务，同时由董事长李云孝先生全权代表本公司及子公司与各金融机构洽谈、签署与该笔融资业务相关的一切法律文件，并负责办理相关事宜，由此所产生的经济、法律责任应按相关融资合同的约定由本公司或子公司承担。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包头市太阳满都拉电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为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包头市太阳满都拉电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1、审议并通过《关于固定资产清理及核销坏账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夯实公司资产，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现拟对部分资产进行核销，核销损失共计 4,297,720.43 元，具体情况如下：

（1）、固定资产：对原值 2,801,447.65 元，累计折旧 2,619,609.86 元，净值为 181,837.79 的 89 项资产进行清理，取得清理收入 72,092.39 元，清理净损失为 109,745.40 元。

（2）、应收账款：对东方家园家居建材商业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福建领盛玄武岩新材料有限公司、福建省冠海造船工业有限公司、南阳中聚天冠低碳科技有限公司成为实质坏账的进行收账处理，公司全额列支坏账 4,187,975.03 元，原已按年限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公司上述核销资产，预计会减少公司 2021 年度税前利润 109,745.40 元，归属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将减少 82,309.05 元。以上财务数据及会计处理最终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结果为准。

公司本次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本次核销资产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有助于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

12、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3、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4、审议并通过《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5、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6、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7、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公

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8、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9、审议并通过《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审议并通过《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对《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改。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1、审议并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对《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改。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2、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为：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